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祐生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
傳真：03-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1907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1411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公務人員協會訂於112年6月30日（星期五）舉辦疫後第5屆第1次會員權益—生態環境研習活動，請轉知所屬協會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市公務人員協會112年5月23日桃市公協字第11200000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事宜，請至本市公務人員協會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taoyuan-psa.org.tw>）活動區自行參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市公務人員協會

